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簡慧琪
電話：03-5427974
電子信箱：0516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0527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80000A_111005277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052770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10052770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彰化生活美學館辦理「第21屆文薈獎--全國身心障礙者文藝獎」活動訊息，請貴校鼓勵身心障礙學生踴躍投稿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24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037572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徵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11年8月26日止。徵件組別設有：大專社會組、高中(職)、國中、國小學生組，凡身心障礙學生皆可投稿參賽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活動徵件簡章、報名表及授權書，相關訊息請參閱主題網頁(<https://enableprize.chcsec.gov.tw/>)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市特教資源中心

